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2-41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2年8月28日接到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东发展”）关于增持本公司股份进展的通知，自2012年7月11日起，冀东发展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数14,016,940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1,347,522,914股（以下简称“已发行股份”）的1.0402%。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名称：冀东发展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冀东发展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以及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自首次增持（2012年7月11日）之日起在未来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含本次已增持部分）。

冀东发展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其增持计划完成后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增持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

和大宗交易)。

四、历次增持有关情况：

冀东发展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698,3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05%。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2012-32 号)

2012 年 7 月 12 日至 2012 年 8 月 28 日，冀东发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3,318,64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9883%。

2012 年 7 月 11 日至 2012 年 8 月 28 日冀东发展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14,016,94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402%。

截至 2012 年 8 月 28 日，冀东发展持有公司股份 516,402,937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8.3224%。

五、本次增持的合法性：

冀东发展的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六、后续增持事项的说明：

冀东发展将严格按照已披露的增持计划，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自首次增持（2012 年 7 月 11 日）之日起在未来 6 个月内，继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不超过 2%的股份（含已增持部分）。

七、承诺事项

冀东发展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继续认真履行与增持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